

学习贯彻《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等文件精神

目 录

以党内法规建设新成效推动宣传思想工作开创新局面 1

全面提升新时代宣传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8

以党内法规建设新成效推动宣传思想工作开创新局面

(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黄坤明)

在全党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之际，党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正当其时。这对于向全党昭示宣传群众、教育群众、服务群众的初心初衷，对于汲取历史经验、明确宣传工作的职责使命，推动宣传思想工作守正创新，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我们要把学习贯彻《条例》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与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和党中央决策部署结合起来，以党内法规制度建设的新成效，推动宣传思想工作开创新局面。

一、制定出台《条例》是提升宣传思想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的重大举措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宣传工作是党的是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需要通过法治方式提升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条例》作为我们党第一部关于宣传工作的主干性、基础性党内法规，充分体现了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对宣传工作的高度重视，为宣传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

制定出台《条例》，是继承发扬宣传思想工作优良传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迫切需要。中国共产党是伴随着马克思主义在中国的传播而诞生的。在近百年的革命历程中，我们党始终把宣传工作牢牢抓在手上，大力宣传党的理论、党的政策、党的主张，坚持不懈地宣传群众、发动群众、教育群众，取得了革命、建设、改革的伟大胜利。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从党的前途命运、国家长治久安、民族凝聚力向心力的战略高度，把宣传思想工作作为党的是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大部署，以思想的指引、行动的表率，带领我们取得了宣传思

想工作的历史性成就和历史性变革。《条例》的出台，就是立足宣传思想工作的光辉历程和优良传统，充分吸收这些年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理论创新、实践创新、制度创新成果，将党中央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部署要求，通过高位阶党内法规的形式确立下来、固定下来，进一步明确了宣传思想工作的前进方向和原则要求。

制定出台《条例》，是坚持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全面领导、加强宣传思想战线党的建设的迫切需要。党的领导是宣传思想工作的生命线，是宣传思想事业始终沿着正确方向前进的根本政治保证。党管宣传是一条铁律，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含糊、丝毫动摇。特别是处在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关键时期，置身当今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宣传思想工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需要鲜明党的旗帜、加强党的领导。《条例》把全党动手抓宣传工作的理念要求，进一步转化为加强党对宣传工作全面领导的制度规定，鲜明突出了宣传工作的政治定位，明确规定了做好宣传工作需要履行的政治任务，清晰界定了宣传工作机关和队伍的政治责任。这对于全面贯彻党管宣传、党管意识形态、党管媒体原则，用制度化方式巩固强化党的领导地位和作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贯彻落实《条例》，是各级党组织讲政治、顾大局、守纪律的内在要求，是宣传思想战线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的具体体现。

制定出台《条例》，是坚持全面依法治国、依规治党，加强宣传思想工作法治化建设的迫切需要。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治国理政、管党治党的一个鲜明特征，就是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同向发力、依法治国和依规治党有机统一，把党内法规纳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立体式、全方位推进党内法规制度体系建设。6年来，党中央制定修订180多部党内法规，约占现行有效中央党内法规的70%。党内法规是体现党的统一意志、规范党的领导和党的建设的专门规章制度，以党章为根本遵循，依靠党的纪律保证实施，具有很强的刚性约束力。去年，党中央印发《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第二个五年规划（2018—2022年）》，明确

将《条例》列入其中。《条例》的制定出台，是深入贯彻党中央全面依法治国、依规治党决策部署的重大成果，也是宣传思想工作在法治化轨道上向前迈出的一大步，必将大大推动宣传思想领域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

二、以贯彻落实《条例》为契机，推动宣传思想工作迈上新台阶

《条例》内容丰富、体系完善、要求明确，涵盖了宣传思想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我们既要全面学习、系统掌握，又要聚焦重点、突出关键，以《条例》的贯彻执行推动宣传思想工作有一个大的改观、大的提升。

把稳思想之舵，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贯彻走深走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是新时代中国共产党人的思想旗帜，是国家政治生活和社会生活的根本指针，是走好新时代长征路的主心骨、定盘星。《条例》明确规定，各级党委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对科学理论的学习宣传、研究阐释提出具体要求。我们要自觉担负起《条例》赋予的政治责任，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宣传呈现新气象。要在学深学透上有新体悟，结合正在进行的“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以更强的自觉、更高的标准学，以过硬的理论素养做好干部群众的思想武装工作，引导人们自觉主动学、及时跟进学、联系实际学、笃信笃行学，深刻领会科学理论的丰富内涵、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做到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要在深化转化上有新进展，增强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的针对性、实效性，学好用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充分发挥理论工作平台的作用，引导人们既掌握科学的思想体系，又领会贯穿其中的马克思主义立场观点方法，努力为创新理论发展提供坚实的学理支撑。要在求实求新上有新成效，结合时代发展、科技进步，大力推进形式载体创新，多从网络化、移动化上想办法，多在通俗化、大众化上下功夫，将思想内容呈现为人们喜闻乐见的图片、短视频、微电影，将思想传播融入新闻宣传、文艺创作、文化活动、精神文明建设

之中，建好用好“学习强国”学习平台，赋予创新理论可触可感的温度、鲜度和色彩。

紧扣根本任务，将其贯穿融入宣传思想工作全过程各领域。《条例》第一次鲜明概括了宣传思想工作的根本任务，就是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建设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创造力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具有强大感召力和影响力的中华文化软实力。这“一个高举”、“两个巩固”、“三个建设”，聚焦“宣传工作为什么、干什么”这个根本问题，体现了工作方向、目标和重点着力点的有机统一。

《条例》首次将“三个建设”作为宣传思想工作根本任务的重要内容。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是新时代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一个重大命题。意识形态是思想上层建筑的核心部分，起着保证社会团结统一的“水泥作用”和引领社会发展进步的“旗帜作用”。**推进意识形态建设**，就是要始终鲜明社会主义的性质属性，为国家立心、为民族立魂，确保红旗永不落地、政权永不变色。建设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创造力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重要特征和重要内容。**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就是着眼于保证物质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始终坚持社会主义的方向，坚持正确的价值取向，润物无声、久久为功，着力培养时代新人、弘扬时代新风。建设具有强大感召力和影响力的中华文化软实力，体现了中国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适应和引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的高度自觉。**推进文化软实力建设**，就是要以文化自信为本，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在与世界文化交流交融交锋中展现中华文化独特魅力，占据道义制高点、增强国际话语权。这“三个建设”，既各有侧重、又内在统一，社会主义意识形态是内核性的，管方向、管根本，起着“稳定器”和“黏合剂”的作用；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体现在人的精神面貌、社会的文明风尚，是气象万千的正能量；中华文化软实力以前两者为基础，体现的

是一个国家和民族的精神独立性、文化主体性，构成了综合国力的重要方面。

增强责任担当，更好肩负起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条例》将这“15字”的使命任务，明确写进宣传工作的指导思想，为我们立足新时代、找准新坐标、展现新作为指明了努力方向。着眼于将使命任务落细落小落实，《条例》从理论武装、新闻出版、思想道德、文化文艺、网络建设管理、对外宣传、基层宣传等方面，明确了制度规范和行动准则。无论是理论舆论、精神文明，还是内宣外宣、网上网下，都要始终着眼于系统推进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都要在增强宣传思想工作的整体性、协同性上下功夫，最终落脚到促进全体人民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的目标。

落实制度规定，着力完善体制机制、提高工作效能。《条例》着眼长远发展，坚持问题导向，对做好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作出了十分具体、十分明确的制度规定。《条例》明确指出，各级党委对宣传工作负主体责任，要建立健全宣传思想工作领导机构，完善党委对宣传思想工作的领导体制，将党对宣传思想工作的全面领导具体体现到各个行业、各个领域、各个层级。各级宣传部门要履行专责、聚焦主业，在统筹做好理论武装、意识形态管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精神文化产品创作生产等工作的同时，适应机构改革后的新要求，指导做好文化改革发展、新闻出版、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互联网建设管理等工作。坚持重心下移、资源倾斜，配齐配强基层工作力量，提高基层宣传阵地的整体效能。要把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摆在巩固基层阵地的突出位置，聚焦群众需求，整合优化资源，打通宣传群众、教育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夯实党执政的社会基础、群众基础。

三、强化政治责任，有力推动《条例》落地落实

中央在印发《条例》的通知中强调，各级党委（党组）要把学习贯彻《条例》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好宣传解读和督促检查，进一步加强党对宣传工作的全面领导，确保党中央关于宣传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各地区各部门要认真落实中央要求，紧密结合“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精心组织、周密安排，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组织开展全面系统学习。要把《条例》作为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重要学习内容，安排专题学习研讨，纳入党员干部学习培训计划。宣传思想战线要学在前、用在前，开展多形式、多层次、全覆盖的学习培训，帮助大家准确把握主要内容、基本精神和具体规定。坚持把学习《条例》与学习领会党的宣传思想工作理论创新、实践创新成果结合起来，加强对《条例》的宣传解读，让干部群众更好了解掌握新时代宣传思想工作的方针政策。

不折不扣抓好落实。宣传思想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履行政治责任，强化落实《条例》是尽职、不落实《条例》是失责的意识，领导干部要带头做到学好、吃透、用足。要对照《条例》逐条逐项找差距、找短板，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按照《条例》明确的原则、规定、要求来办，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做到精准发力、务求实效。

着力推进宣传领域法治建设。以《条例》为主干，研究配套出台一批有实践需求、有工作基础的党内法规，加快推动文化立法，逐步形成比较完备的宣传领域法规制度体系。加强改进依法行政工作，进一步明确依法行政职责任务，完善机构岗位设置，加强人员力量配备，理顺工作职能、工作流程，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手段开展工作的能力水平。

加强对《条例》贯彻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条例》规定，各级党委（党组）应当加强对条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纳入监督执纪问责范围。各地宣传部门要把推动实现“四个纳入”的政治责任扛起来，积

极工作、主动对接，确保落实到位，推动宣传思想工作真正实起来、强起来。

(来源：《求是》2019 年第 17 期)

全面提升新时代宣传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就《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答记者问

近日，中共中央印发了《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条例》）。中央宣传部负责人就《条例》有关情况，回答了记者的提问。

问：请您介绍一下《条例》出台的背景和意义。

答：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宣传工作，习近平总书记亲自主持召开一系列重要会议、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深刻回答了宣传工作方向性、全局性、战略性重大问题。做好新形势下宣传工作，迫切需要将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思想工作的重要思想，以及我们党长期以来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宣传工作形成的宝贵经验和有效做法，以党内法规的形式固定下来，为宣传工作提供基本遵循。

党中央高度重视《条例》制定工作，将《条例》列入《中央党内法规制定工作第二个五年规划（2018 - 2022年）》。按照党中央要求，中央宣传部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认真研究论证，广泛征求意见，反复修改完善，起草形成《条例》稿。2019年4月19日，习近平总书记主持召开中央政治局会议，审议通过《条例》。6月29日，党中央印发《条例》。

《条例》是宣传领域的主干性、基础性党内法规，以刚性的法规制度为全党开展宣传工作提供了有力指导和支撑，标志着宣传工作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建设迈上新的台阶，在党的宣传事业发展史上具有重要的里程碑意义。

问：请您介绍一下《条例》的主要框架。

答：《条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把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宣传工作地位作用、目标任务、职责使命、实践要求的一系

列重要论述贯穿其中。《条例》共13章53条，大致分为三个板块。第一板块包括总则、组织领导和职责两章，主要是目的依据、定位作用、指导思想、根本任务、工作原则，以及机构设置、党委和党委宣传部职责等管总的内容。第二板块是第三章到第十一章，规定了宣传领域各方面工作，包括理论、新闻舆论和出版、思想道德建设、文化文艺、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管理、对外宣传、基层宣传工作、意识形态管理、加强党对宣传工作的全面领导等。第三板块包括保障和监督、附则两章，主要是机制保障、经费保障、表彰激励、调研舆情和信息化保障、法治保障、监督检查、责任追究等规定。

问：请问《条例》关于宣传工作定位作用、指导思想和根本任务有哪些规定？

答：关于宣传工作的定位作用，《条例》规定，宣传工作是党的是一项极端重要的工作，是坚持党的政治路线、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加强党的思想政治领导、巩固党的群众基础和执政基础的重要方式，是为实现党的主张和奋斗目标动员组织党员、干部和群众所进行的理论武装、舆论引导、思想教育、文化建设、文明培育等工作和活动。宣传工作是党领导人民不断夺取革命、建设、改革胜利的优良传统和政治优势。

关于宣传工作的指导思想，《条例》规定，宣传工作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坚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党中央的核心、全党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担当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促进全体人民在理想信念、价值理念、道德观念上紧紧团结在一起，为夺取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胜利、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提供思想保证、舆论支持、精神动力和文化条件。

《条例》提出了“一个高举”、“两个巩固”、“三个建设”的宣传工作根本任务，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巩固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巩固全党全国人民团结奋斗的共同思想基础，建设具有强大凝聚力和引领力的社会主义意识形态，建设具有强大生命力和创造力的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具有强大感召力和影响力的中华文化软实力。

问：请问《条例》对各级党委承担的宣传工作职责有哪些规定？

答：做好宣传工作需要全党动手。各级党委对宣传工作负主体责任，应当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加强对宣传领域重大战略性任务的统筹指导和重大问题的分析研判。

《条例》规定了党委的 7 项主要职责：一是贯彻落实党中央和上级党委关于宣传工作的决策部署以及指示精神，指导和督促检查下级党组织做好宣传工作；二是定期研究部署宣传工作重要工作和重大事项，每年向党中央或者上一级党委报告宣传工作情况；三是研究制定宣传工作的重要政策，按照权限制定宣传工作相关党内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推动制定宣传工作相关法律法规，并组织实施；四是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五是统筹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和文化建设；六是领导宣传部门做好宣传工作，选优配强宣传系统领导班子和主要负责人，加强宣传干部、人才队伍建设；七是领导同级人大、政府、政协、法院、检察院、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等做好本部门本单位本领域宣传工作。

《条例》还规定，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和地方各级纪委监委，党的工作机关、党委直属事业单位等，参照党委履行相应宣传工作职责。

问：请问《条例》对各级党委宣传部承担的工作职责有哪些规定？

答：党委宣传部是党中央和地方各级党委主管意识形态方面工作的职能部门，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牵头协调部门。《条例》规定了党委宣传部的 16 项工作职责：(一)贯彻落实党对宣传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

部署，拟订宣传工作重要政策和事业发展规划；（二）统筹协调意识形态工作，组织协调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日常监督检查，结合巡视巡察工作开展专项检查；（三）指导协调理论研究、学习、宣传工作；（四）统筹分析研判和引导社会舆论，指导协调新闻单位工作，协调开展新闻发布工作；（五）管理新闻出版和电影工作，统筹指导广播电视工作，组织指导“扫黄打非”工作；（六）统筹指导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建设，组织指导思想道德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七）统筹协调精神文化产品创作和生产，协调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发展的有关工作，指导协调推动群众文化建设；（八）指导协调文化体制改革和文化事业、文化产业以及旅游业发展，指导协调国有文化资产监管工作；（九）宏观指导互联网宣传和信息内容建设管理工作，统筹协调新媒体建设与管理；（十）统筹开展对外宣传工作，指导对外文化交流合作工作，协调推动中华文化走出去工作，协调人权宣传工作；（十一）协调推进宣传领域法治建设；（十二）统筹指导舆情信息工作；（十三）负责宣传工作的内容建设和口径管理；（十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宣传系统领导班子和干部、人才队伍建设管理；（十五）指导下级党委宣传工作；（十六）完成同级党委和上级党委宣传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问：请问《条例》对加强基层宣传工作有哪些实招？

答：考虑到基层宣传工作相对薄弱，《条例》把基层宣传工作单列一章，对企业、农村、机关、学校、科研院所、街道社区、社会组织等基层单位的宣传工作作出明确规定。在机构设置和工作力量上，规定乡镇（街道）党组织明确1名党委（党工委）委员负责宣传工作，村（社区）党组织配备宣传员；国有以及国有控股企业党组织设置宣传工作机构；高校党委设立宣传部；国有参股企业、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中的党组织应当根据实际情况配备宣传员；各级党和国家机关中党的基层组织应当根据实际情况设置宣传工作机构，或者配备从事宣传工作的人员。在阵地建

设上，规定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加强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县级融媒体中心建设，加强基层公共图书馆、文化馆、博物馆、广播电视台机构、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文化中心、文体广场等文化设施的建设、管理和使用。在经费保障上，规定各级党委和政府应当加大经费投入，建立健全农村文化建设经费保障机制，支持基层文化设施建设和服务群众性文化活动开展，购买公共文化服务，加大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

问：请您谈谈如何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

答：学习贯彻《条例》是各级党组织的重要任务。按照《条例》要求，各级党委（党组）要加强《条例》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纳入党建工作责任制，纳入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纳入领导班子、领导干部目标管理，纳入监督执纪问责范围。

中央宣传部将从以下方面抓好《条例》的贯彻落实。一是加强学习宣传。推动将《条例》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组织开展学习培训和宣传阐释，让党员干部准确把握《条例》精神和主要内容。二是完善配套制度。加强统筹谋划，推动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进一步建立健全宣传领域法规制度，把《条例》各项规定落细落小、落到实处。三是做好督促落实。适时开展专题调研，深入了解《条例》贯彻落实情况，推动解决工作中的困难问题。